

中華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08學年度二年制課程規劃一覽表

108.04.22 107學年度第13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

108.05.27 107學年度第13次臨時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108.09.09 108學年度第1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

108.09.09 108學年度第2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必 修 科 目(共6學分)

一年級		二年級	
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
0	書報討論 0	論文指導與研究 3	論文指導與研究 3
0	0	3	3

選 修 科 目 (共 2 4 學 分)

資訊安全管理	3 資訊與社會	3 巨量資料導論	3 資訊管理專題	3
研究方法	3 統計分析與軟體應用	3 社會網路分析	3 數位學習專題	3
ERP配銷模組	3 資料探勘	3 談判策略專題	3 品質管理專題	3
資料視覺化與分析	3 電腦輔助測驗與評量	3 教育資料分析	3 Oracle Linux作業系統管理實務	3
供應鏈管理專題	3 網路與教育心理學	3 遊戲式學習	3 物聯網與大數據在智慧製造的應用	3
工業4.0專題	3 資料庫管理實務	3 資料庫專業能力認證	3 大數據程式設計與資料分析	3
科技英文	3 多變量分析	3 資料庫應用系統開發實務	3 進階資料庫管理實務	3

備註:

※1. 碩士在職專班:必修6學分、選修24學分、書報討論0學分，畢業總學分：30學分

※2. 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自第二學年起，每學期應修習一科「論文指導與研究」。

※3. 依修業規定第三條修習【學術研究倫理】及簽署【論文未涉抄襲申明書】:所有碩士在職專班學生須完成以下二項程序後，始可參加口試。

- 至「台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」網站修習學術研究倫理並通過測驗取得證書。
- 使用本校圖書與資訊處提供之論文比對系統進行校核，再簽署「論文未涉抄襲申明書」。

※4. 如已修習且成績及格之學分數達畢業學分二分之一（含）以上者，請附上成績證明文件正本，得申請提前修習「論文指導與研究」，經所屬系所審核通過後，即可提前修習。

※5. 依修業規定第九條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在規定年限內，修滿規定科目與學分，並完成論文或代替學位論文之技術報告，通過論文口試或技術報告口試後方准予畢業，授予資訊管理學碩士學位，發給學位證書。

「台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」網站：<http://ethics.nctu.edu.tw>，請直接進入【新手上路→註冊者】，使可進行線上課程，完成課程該中心會核發證書，學生於取得證書後始可參加口試。